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15-71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三证合一”及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按照《关于贯彻落实施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5]121号)及《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鄂政办发[2015]65号)等文件要求,并根据潜江永安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9005000012421,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具体代码为91429005728313974F。

二、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原料药-牛磺酸;吡嗪克辛钠(自销);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限至2015年12月31止);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开展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原料药的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的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销售;环氧乙烷(4万/年);液氯(45万/吨);液氨(44万/吨)自销自售(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限至2017年1月12日);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开展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5-112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日,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收到5项政府补助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补助依据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万元)	收款单位	获得时间
1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2015年省级财政资金项目下达的通知	食品药品质量控制技术评价实验室能力建设项目	100	昆明中药有限公司	2015.11.17
2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2015年工业信息化专项资金(工业技改)下达的通知	天然植物材料药效学研究基地建设项目	280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11.20
3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2015年农业产业化经营项目资金的通知	基于治疗糖尿病一类创新药物的基因工程生物药研发平台建设	600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17
4	云南科技厅关于下达2015年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的通知	抗银屑病药物作用机理及差异化的研究;治疗银屑病、血管炎、过敏性紫癜及慢性荨麻疹的中成药研究;注射用G-CSF-XM166的临床研究	246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23
5	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2015年生物医药、民族医药、新药创制和生物技术药工业领域集成项目的通知	中药大品种二次开发及推广能力建设项目	1000	昆明中药有限公司	2015.12.25
6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2015年省级财政资金项目下达的通知	中药现代化提升能力建设项目	400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28
		合计	2626		

二、补助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作为混合型政府补助,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列入营业外收入科目,计入2015年度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详见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临2015-052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不低于46.23元/股调整为不低于22.82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不超过7,711.44万股调整为不超过15,622.6万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将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46.23元/股,发行数量不超过7,711.44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6,500.00万元(含本数)。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N为转增股数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在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有关议案,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46.23元/股,发行数量不超过7,711.44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6,500.00万元(含本数)。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利或派发现金股利的除权、除息或其他事项导致股本发生变动及/或本次发行底价发生调整的,若以调整后的发行底价乘以调整前的发行数量上所限所得金额,大于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即356,500.00万元),则发行数量上限不作调整;若以调整后的发行底价乘以调整前的发行数量上所限所得金额,小于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则发行数量上限可做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16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及相关公告。

二、公司201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情况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5-072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2月28日下午14:0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15年12月17日以电话、传真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思敏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经过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购买公司澳洲牛肉产品的议案》。

同意控股股东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得利斯集团(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向公司以市场价格订购5万份澳洲牛排产品,向社会股东进行赠送(对不包含发起人股东及相关高管股东、关联股东等)。

采购产品总价值1,240万元,构成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控股股东购买公司澳洲牛肉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3)。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郑和平先生、郑思敏女士回避表决。

山东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5-073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购买公司澳洲牛肉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购买公司澳洲牛肉产品的议案》,现将本次购买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5年11月5日公告了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拟收购澳洲著名牛肉企业Yolamo公司的股权(相关工作正在进行当中),正式进军国际牛肉事业。得利斯品牌成立30周年之际,为支持公司牛肉事业的发展,全面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为了感谢社会各界长期以来对“得利斯”的信任和厚爱,回馈广大投资者和消费者,控股股东决定向社会股东赠送高品质澳洲牛排产品,在提升公司产品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同时,让投资者切身感受到得利斯的独特魅力、品尝澳洲高品质牛肉,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以及得利斯未来事业广阔前景的信心。

控股股东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得利斯集团(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向公司以市场价格订购5万份澳洲牛排产品,向社会股东进行赠送(对不包含发起人股东及相关高管股东、关联股东等)。

2.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交易双方均为郑和平先生控制下的企业,形成关联关系,构成了关联交易。

3.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金额为1,240万元,达到《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联交易标准,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5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非关联董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购买公司澳洲牛肉产品的议案》。关联董事郑和平先生、郑思敏女士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项关联交易。

4.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相关部门审批。

5.关联方基本情况

1.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09月,法定代表人为郑和平,住所为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西老庄村,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4,428万元,税务登记号为:鲁税总字70826739135号,主营业务为对企业进行投资;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郑和平	3,997.76万元	90.28
郑迎红	96.63万元	2.16
刘华峰	31.88万元	0.72
杨松国	31.88万元	0.72
郑松梅	26.06万元	0.58
李淑波	19.48万元	0.44
王海海	19.48万元	0.44
王永功	19.04万元	0.43
郑伟新	19.04万元	0.43
郑素荣	12.98万元	0.29
伍相金	12.98万元	0.29
于瑞威	12.98万元	0.29
郑洪光	12.98万元	0.29
周兴忠	12.98万元	0.29
孙益福	12.98万元	0.29
庄建华	6.10万元	0.14
李 钢	6.10万元	0.14
荀建华	6.10万元	0.14
王木堂	6.10万元	0.14
郑志波	6.10万元	0.14
郑利波	6.10万元	0.14
郑瑛钢	6.10万元	0.14
郑 军	6.10万元	0.14
郑锦秋	6.10万元	0.14
郑洪波	6.10万元	0.14
于功勋	6.10万元	0.14
郑茂全	6.10万元	0.14
李 敬	6.10万元	0.14
郑铁军	3.00万元	0.07
马汉玲	3.00万元	0.07
郑云刚	3.00万元	0.07
王玉鹏	1.32万元	0.03

郑和平先生为其实际控制人。

2.同路人投资近三年经营状况平稳。截至2015年9月30日,同路人投资的总资产为23,221.74万元,净资产为21,821.74万元,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为787.1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同路人投资的总资产为22,434.64万元,净资产为21,034.64万元,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为784.20万元。

3.同路人投资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郑和平先生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同路人投资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澳洲牛肉产品定价依据

本次购买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为248元/份,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

2.购买澳洲牛肉产品的支付

待相关协议签订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购买款。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在董事会通过后将与同路人投资签订相关协议。

交易将根据市场价格248元/份的澳洲牛肉产品进行作价,共购买5万份,合计1,240万元。采用银行汇款的方式,在董事会通过、签署相关协议后生效。

五